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 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全体董事对《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并同意将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已经董事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关联委员均已回避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2025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结合年度经营成果及贡献，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金。独立董事、外部非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按月发放。经核算，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总额 (万元)
1	王文斌	董事长	101.00
2	盛庆义	董事	7.80
3	李刚	董事（2025 年 6 月 27 日离任）	30.00
4	武旭红	董事（2025 年 6 月 27 日离任）	57.61
5	梁建斌	董事（2025 年 6 月 27 日离任）	50.08
6	徐润升	董事（2025 年 6 月 27 日离任）、董事会秘书	30.00

		(2025年6月27日离任)	
7	袁养德	独立董事	10.00
8	耿英三	独立董事	10.00
9	李静	独立董事	10.00
10	张航	董事(2025年6月27日初任)、总经理	125.81
11	梁计鱼	职工董事(2025年6月27日初任)	27.91
12	马国庆	副总经理(2025年6月27日离任)	50.37
13	任磊	财务总监	97.70
14	高斌	副总经理	72.30
15	杨平	副总经理	94.29
16	牟伟国	副总经理	67.19
17	王磊	董事会秘书(2025年6月27日初任)	39.29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一) 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 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 薪酬方案具体内容

1、董事薪酬方案

(1) 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薪酬与公司当年和本届经营成果挂钩，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具体内容如下：

①基本薪酬：根据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为年度的基本薪酬；

②绩效薪酬：以公司内部董事对应的年度绩效考核方案确定；

③中长期激励收入：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计划等，根据公司制定的股权激励计划等具体方案执行。

不在公司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2026 年度的津贴标准为税前 7.80 万元/年，按月发放；除此之外不在公司享受其他报酬、社保待遇等。

(2) 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度的津贴标准为税前 10.00 万元/年，按月发放；除此之外不在公司享受其他报酬、社保待遇等。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当年和本届经营成果挂钩，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具体内容如下：

①基本薪酬：根据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为年度的基本薪酬；

②绩效薪酬：以公司内部董事对应的年度绩效考核方案确定。

③中长期激励收入：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计划等，根据公司制定的股权激励计划等具体方案执行。

（四）其他规定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2、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考核后随基本薪酬支付，并确定一定比例在年度报告披露及绩效评价完成后发放；中长期激励收入按激励计划约定的时间和条件发放。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4、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由公司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5、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公司内部规范性文件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